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0日以邮件、微信和电话等形式发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于2025年6月27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,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,其中独立董事3名。本次董事会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通过表决,本次董事会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的议案》 表决情况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为加快公司在新能源方面的布局,促进公司"高质量发展家电结构件业务,加快发展汽车结构件业务,提速发展新能源和医疗健康业务"战略规划的协同发展,芜湖华安战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拟对公司控股的芜湖汇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芜湖汇展")增资5,000万元整,其中524万元计入芜湖汇展注册资本,剩余4,47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。本轮投资人作为财务投资,不参与日

常经营活动。公司及其他原股东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。芜湖汇 展本次增资完成后,公司持有芜湖汇展54.00%,芜湖汇展仍为公司合 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6)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(一)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 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